

# 中国积极的就业政策

——全国再就业工作会议(2002)文件汇编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 编

0.2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 中国积极的就业政策

## ——全国再就业工作会议 (2002) 文件汇编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 编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积极的就业政策——全国再就业工作会议（2002）文件汇编/劳动和社会保障部编. —北京：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2002

ISBN 7 - 5045 - 3677 - 6

I . 中… II . 劳… III . 就业 - 文件 - 汇编 - 中国 IV . D669.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95141 号

**中国劳动社会保障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惠新东街1号 邮政编码：100029)

出 版 人：张梦欣

\*

北京隆昌伟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890 毫米×1240 毫米 32 开本 7.375 印张 222 千字

2003 年 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8500 册

**定价：20.00 元**

**读者服务部电话：64929211**

**发行部电话：64911190**

**出版社网址：<http://www.class.com.cn>**

# 序

2002年9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召开全国再就业工作会议，江泽民、朱镕基、吴邦国同志分别作了重要讲话。会议对新时期就业和再就业工作作出了重大部署。会后下发了《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工作的通知》（中发〔2002〕12号）。根据《通知》精神，国务院有关部委又陆续制定了八个方面的配套政策。

会议全面分析了我国的就业形势，深刻阐明了就业工作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地位，明确提出了就业和再就业工作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和工作要求。江泽民同志从党和国家全局的战略高度，深刻阐述了就业问题的极端重要性，科学揭示了我国就业方面的主要矛盾、矛盾的基本特征和焦点，正确分析了扩大就业与发展经济、结构调整、深化改革、城乡经济协调发展、完善社会保障体系等五个方面的重要关系。讲话高屋建瓴，内容丰富，是我党在不同时期处理就

业问题基本经验的高度概括，是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关于就业问题的理论创新，是“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丰富和完善，是指导我们工作的强大思想武器。《通知》及配套政策在全面总结我国就业和再就业工作经验的基础上，针对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就业和再就业的新形势和新特点，重点围绕解决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问题，提出了积极的就业政策，是指导我国新世纪就业和再就业工作的纲领性文件。

就业是民生之本，这个重大命题，由江泽民同志在全国再就业工作会议上首次提出，在党的十六大报告中再一次明确，从而确立了就业工作在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开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新局面宏伟目标中的重要历史地位。十六大报告关于就业的重要论述，是从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全局高度提出的，是全国再就业工作会议关于就业和再就业政策框架的提炼和升华，是进一步做好就业工作的重要指针。

扩大就业是我国当前和今后长时期重大而艰巨的任务，是劳动保障部门的头等大事。各级劳动保障部门都要认真学习和深刻领会十六大和全国再就业工作会议精神，精读细研，全面理解。要将思想统一到十六大和全国再就业工作会议精神上来，将行动统一到中央确定的各项政策措施和工作要求上来，以奋发有

为、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投入工作。坚定不移地贯彻中央确定的方针政策，全力以赴做好就业和再就业工作，全面推进社会保障整体工作，努力开创新时期劳动保障工作新局面。

为帮助大家更好地学习领会十六大报告有关论述和全国再就业工作会议精神，我部编辑了《中国积极的就业政策》一书。希望这本书的出版，有助于进一步领会和把握十六大和全国再就业工作会议精神，有助于促进各项政策落实到位，有助于推动开创就业和再就业工作新局面。



2003年1月

# 目 录

十六大报告有关重要论述（摘录） ..... ( 1 )

## 第一部分 领导讲话

江泽民同志在中共中央、国务院召开的全国再就业工作会议上发表重要讲话 ..... 新华社 2002 年 9 月 12 日 ( 9 )

朱镕基同志在中共中央、国务院召开的全国再就业工作会议闭幕会上作重要讲话 ..... 新华社 2002 年 9 月 13 日 ( 14 )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 切实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工作  
——在全国再就业工作会议上的报告 ..... 吴邦国 ( 18 )

## 第二部分 部门发言

(国务院有关部门负责同志在全国再就业工作会议上的书面发言)

认真贯彻落实会议精神 全力以赴做好就业和再就业工作 .....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部长 张左己 ( 39 )

推进经济发展 努力扩大就业 ..... 国家计委主任 曾培炎 ( 43 )

深化企业改革 加快企业发展 促进下岗失业人

- 员再就业 ..... 国家经贸委主任 李荣融 (47)  
切实履行财政职责 积极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再就  
业工作 ..... 财政部部长 项怀诚 (51)  
认真实践“三个代表” 不断改进金融服务 努力  
做好金融支持再就业的各项工作  
..... 中国人民银行行长 戴相龙 (55)  
认真落实税收优惠政策 促进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  
..... 国家税务总局局长 金人庆 (59)  
充分发挥工商行政管理职能作用 积极推进下岗  
失业人员再就业 ...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局长 王众孚 (62)  
努力发挥工会自身优势 积极促进再就业工作  
..... 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书记处第一书记 张俊九 (66)

### 第三部分 政策文件

-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再  
就业工作的通知  
(中发〔2002〕12号 2002年9月30日) ..... (7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下岗失业人员从事个体经营有关  
收费优惠政策的通知  
(国办发〔2002〕57号 2002年10月17日) ..... (82)  
中共中央宣传部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关于印发《进  
一步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工作宣传提纲》的  
通知  
(中宣发〔2002〕9号 2002年10月29日) ..... (84)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 国家计委 国家经贸委 监察部  
财政部 建设部 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税务总局

- 国家工商总局 中央编办 全国总工会关于贯彻落  
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再  
就业工作的通知若干问题的意见  
(劳社部发〔2002〕20号 2002年11月25日) ..... (101)
- 财政部 劳动保障部关于促进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  
资金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社〔2002〕107号 2002年12月3日) ..... (111)
-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有  
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  
(财税〔2002〕208号 2002年12月27日) ..... (116)
- 国家税务总局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关于促进下岗失  
业人员再就业税收政策具体实施意见的通知  
(国税发〔2002〕160号 2002年12月24日) ..... (119)
- 中国人民银行 财政部 国家经贸委 劳动和社会  
保障部关于印发《下岗失业人员小额担保贷款管  
理办法》的通知  
(银发〔2002〕394号 2002年12月24日) ..... (129)
- 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 财政部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  
国土资源部 中国人民银行 国家税务总局 国  
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中华全国总工会印发《关  
于国有大中型企业主辅分离辅业改制分流安置富  
余人员的实施办法》的通知  
(国经贸企改〔2002〕859号 2002年11月18日) ..... (133)
-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  
院关于进一步做好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工作的通知》  
的通知  
(工商个字〔2002〕第250号 2002年10月15日) ..... (139)

## **第四部分 部长讲话**

- 关于对《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做好下岗  
失业人员再就业工作的通知》的说明 .....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部长 张左己 (145)
- 统一思想 狠抓落实 开创再就业工作新局面  
——在全国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局长会议上  
的讲话 ..... 张左己 (153)
- 抓住机遇 明确任务 开创街道和社区劳动保障  
工作新局面  
——在全国街道社区劳动保障工作座谈会上的  
讲话 ..... 张左己 (170)

## **第五部分 国际经验**

- 国际促进就业政策和失业保险、社会救助概况 ..... (181)
- 部分国家促进就业、失业保险和社会救助概况 ..... (192)

## **第六部分 报纸评论**

- 《人民日报》社论  
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切实做好再就业工作  
(2002年9月14日) ..... (213)
- 《人民日报》评论员文章  
充分认识就业和再就业工作的极端重要性  
(2002年9月18日) ..... (216)

《人民日报》评论员文章	
关键是政策落实到位	
(2002年9月19日) .....	(218)
《人民日报》评论员文章	
切实加强再就业服务	
(2002年9月21日) .....	(220)

## 十六大报告有关重要论述（摘录）

必须清醒地看到，我们工作中还有不少困难和问题。农民和城镇部分居民收入增长缓慢，失业人员增多，有些群众的生活还很困难；收入分配关系尚未理顺；市场经济秩序有待继续整顿和规范。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和经济文化的发展，我国工人阶级队伍不断壮大，素质不断提高。包括知识分子在内的工人阶级，广大农民，始终是推动我国先进生产力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的根本力量。在社会变革中出现的民营科技企业的创业人员和技术人员、受聘于外资企业的管理技术人员、个体户、私营企业主、中介组织的从业人员、自由职业人员等社会阶层，都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对为祖国富强贡献力量的社会各阶层人们都要团结，对他们的创业精神都要鼓励，对他们的合法权益都要保护，对他们中的优秀分子都要表彰，努力形成全体人民各尽其能、各得其所而又和谐相处的局面。

必须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这要作为党和国家的一项重大方针在全社会认真贯彻。要尊重和保护一切有益于人民和社会的劳动。不论是体力劳动还是脑力劳动，不论是简单劳动还是复杂劳动，一切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做出贡献的劳动，都是光荣的，都应该得到承认和尊重。海内外各类投资者在我国建设中的创业活动都应该受到鼓励。一切合法的劳动收入和合法的非劳动收入，都应该得到保

护。不能简单地把有没有财产、有多少财产当做判断人们政治上先进和落后的标准，而主要应该看他们的思想政治状况和现实表现，看他们的财产是怎么得来的以及对财产怎么支配和使用，看他们以自己的劳动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所做的贡献。要形成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基本经济制度相适应的思想观念和创业机制，营造鼓励人们干事业、支持人们干成事业的社会氛围，放手让一切劳动、知识、技术、管理和资本的活力竞相迸发，让一切创造社会财富的源泉充分涌流，以造福于人民。

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进程中，全国人民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各种具体的利益关系和内部矛盾可以在这个基础上进行调节。制定和贯彻党的方针政策，基本着眼点是要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正确反映和兼顾不同方面群众的利益，使全体人民朝着共同富裕的方向稳步前进。我们要保护发达地区、优势产业和通过辛勤劳动与合法经营先富起来人们的发展活力，鼓励他们积极创造社会财富，更要高度重视和关心欠发达地区以及比较困难的行业和群众，特别要使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并积极帮助他们解决就业问题和改善生活条件，使他们切实感受到社会主义社会的温暖。

###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是：

在优化结构和提高效益的基础上，国内生产总值到2020年力争比2000年翻两番，综合国力和国际竞争力明显增强。基本实现工业化，建成完善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更具活力、更加开放的经济体系。城镇人口的比重较大幅度提高，工农差别、城乡差别和地区差别扩大的趋势逐步扭转。社会保障体系比较健全，社会就业比较充分，家庭财产普遍增加，人民过上更加富足的生活。

全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形成比较完善的现代国民教育体系、科技和文化创新体系、全民健身和医疗卫生体系。人民享有接受良好教育的机会，基本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消除文盲。形成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促进人的全面发展。

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大力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可持续发展战略。坚持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走出一条科技含量高、经济效益好、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人力资源优势得到充分发挥的新型工业化路子。

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提高第三产业在国民经济中的比重。正确处理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和传统产业、资金技术密集型产业和劳动密集型产业、虚拟经济和实体经济的关系。

走新型工业化道路，必须发挥科学技术作为第一生产力的重要作用，注重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改善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

全面繁荣农村经济，加快城镇化进程。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建设现代农业，发展农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重大任务。

农村富余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镇转移，是工业化和现代化的必然趋势。要逐步提高城镇化水平，坚持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走中国特色的城镇化道路。发展小城镇要以现有的县城和有条件的建制镇为基础，科学规划，合理布局，同发展乡镇企业和农村服务业结合起来。消除不利于城镇化发展的体制和政策障碍，引导农村劳动力合理有序流动。

充分发挥个体、私营等非公有制经济在促进经济增长、扩

大就业和活跃市场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放宽国内民间资本的市场准入领域，在投融资、税收、土地使用和对外贸易等方面采取措施，实现公平竞争。依法加强监督和管理，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完善保护私人财产的法律制度。

健全现代市场体系，加强和完善宏观调控。在更大程度上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基础性作用，健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市场体系。推进资本市场的改革开放和稳定发展。发展产权、土地、劳动力和技术等市场。创造各类市场主体平等使用生产要素的环境。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发展现代流通方式。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健全现代市场经济的社会信用体系，打破行业垄断和地区封锁，促进商品和生产要素在全国市场自由流动。

要把促进经济增长，增加就业，稳定物价，保持国际收支平衡作为宏观调控的主要目标。扩大内需是我国经济发展长期的、基本的立足点。

深化分配制度改革，健全社会保障体系。理顺分配关系，事关广大群众的切身利益和积极性的发挥。调整和规范国家、企业和个人的分配关系。确立劳动、资本、技术和管理等生产要素按贡献参与分配的原则，完善按劳分配为主体、多种分配方式并存的分配制度。坚持效率优先、兼顾公平，既要提倡奉献精神，又要落实分配政策，既要反对平均主义，又要防止收入悬殊。初次分配注重效率，发挥市场的作用，鼓励一部分人通过诚实劳动、合法经营先富起来。再分配注重公平，加强政府对收入分配的调节职能，调节差距过大的收入。规范分配秩序，合理调节少数垄断性行业的过高收入，取缔非法收入。以共同富裕为目标，扩大中等收入者比重，提高低收入者收入

水平。

建立健全同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的社会保障体系，是社会稳定和国家长治久安的重要保证。坚持社会统筹和个人账户相结合，完善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和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健全失业保险制度和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多渠道筹集和积累社会保障基金。各地要根据实际情况合理确定社会保障的标准和水平。发展城乡社会救济和社会福利事业。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建立农村养老、医疗保险和最低生活保障制度。

大力引进海外各类专业人才和智力。改善投资环境，对外商投资实行国民待遇，提高法规和政策透明度。实施“走出去”战略是对外开放新阶段的重大举措。鼓励和支持有比较优势的各种所有制企业对外投资，带动商品和劳务出口，形成一批有实力的跨国企业和著名品牌。

千方百计扩大就业，不断改善人民生活。就业是民生之本。扩大就业是我国当前和今后长时期重大而艰巨的任务。国家实行促进就业的长期战略和政策。各级党委和政府必须把改善创业环境和增加就业岗位作为重要职责。广开就业门路，积极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对提供新就业岗位和吸纳下岗失业人员再就业的企业给予政策支持。引导全社会转变就业观念，推行灵活多样的就业形式，鼓励自谋职业和自主创业。完善就业培训和服务体系，提高劳动者就业技能。依法加强劳动用工管理，保障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具有高成长性、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低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等特征，是未来经济社会发展的先导性、全局性、支撑性力量。要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创新为支撑，以政策扶持为保障，着力突破制约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瓶颈，加快培育和发展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兴产业，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强大动力。

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为人民服务，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相结合，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坚持教育创新，深化教育改革，优化教育结构，合理配置教育资源，提高教育质量和管理水平，全面推进素质教育，造就数以亿计的高素质劳动者、数以千万计的专门人才和一大批拔尖创新人才。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高教师的师德和业务水平。继续普及九年义务教育。加强职业教育和培训，发展继续教育，构建终身教育体系。加大对教育的投入和对农村教育的支持，鼓励社会力量办学。